

南華大學學士班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書

學號		學生姓名		聯絡電話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就讀學系	學系 _____ 組 _____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擬畢業學年 / 學期	_____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合乎下列條件得申請提前畢業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一、依據南華大學學士班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，第三條規定： 「學生在校成績符合每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八十分以上，且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推薦者，得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。」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 margin: 10px 0;"> <tr> <th style="width: 15%;">操行成績</th> <th style="width: 20%;">總成績名次</th> <th style="width: 15%;">名次</th> <th style="width: 20%;">班級學生數</th> <th style="width: 30%;">百分比%</th> </tr> <tr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/tr> </table> <p>二、修滿學系應修科目及學分</p> <p>※學系畢業學分數：_____ 學分</p> <p>※目前已修學分數：_____ 學分</p> <p>※本學期尚在修習科目及學分數：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 margin: 10px 0;"> <thead> <tr> <th style="width: 5%;"></th> <th style="width: 60%;">尚在修習科目</th> <th style="width: 35%;">學分數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/tr> <tr> <td>2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/tr> <tr> <td>3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/tr> <tr> <td>4</td> <td> </td> <td> 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				操行成績	總成績名次	名次	班級學生數	百分比%							尚在修習科目	學分數	1			2			3			4		
操行成績	總成績名次	名次	班級學生數	百分比%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尚在修習科目	學分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簽名	_____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系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所屬學系審查	通識中心審查	語文中心審查	體育中心審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承辦人	承辦人 主任	承辦人 主任	承辦人 主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務處審查	教務處註冊組審查〔最後審查單位〕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承辦人	承辦人		組長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組長	教務長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校「南華大學學士班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2. 學生成績優異，在規定修業年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修滿該系畢業應修學分，並符合各學系與校訂定之畢業門檻或認證者，可申請提前畢業。
3. 學生在校成績符合每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八十分以上，且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推薦者，得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。
4. 學生申請時，請附上學生證影本及歷年成績表，並於申請人簽名欄簽名後送所屬學系審查。學生最後一學期之各科目必須及格，並經畢業資格複審通過後，始可畢業。
5. 申請流程：①學生填寫本表(含學生證影本及歷年成績表)→②學生將本表送所屬學系→③學系、通識中心進行審核→④審核後，並附上時序表、學生畢業資格審查表及系務會議會議紀錄送交教務處複核→⑤教務處複核通過，影印本表送學系存參。